一、背景篇
曾经的荒蛮与繁荣



尽管东北只有200年的开发史，但在历史上，它一直是中国版图的一部分。它不但是东北少数民族繁衍生息的地方，还是近代汉族人民最大的一块流徙之地。正是因为有这些先民们的开发和建设，才使这块沉睡千年的富饶之地有了最初的繁荣昌盛：上个世纪初期，东北已经成了中国乃至东亚工业最发达的地区之一，新中国成立后，东北更是成了全中国最重要的粮食和新兴工业基地。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01 东北原居民的前世今生

长久以来，东北一直被人们看作是一块蛮荒之地，是东北亚少数民族繁衍生息的地方。根据民族学统计，东北少数民族可分为三个主要族系：一是肃慎族，后来细分为勿吉、靺鞨、女真、满族等，多分布在东北的东部；一是夫余族及其分支高句丽，分布在东北的中部、南部；还有鲜卑、契丹、蒙古等，集中在东北的西部。在历史上，这些少数民族都分别建立了自己的政权，有些政权一度非常强大，一直威胁着南方中原政权的稳定。

其中，统治东北时间最长、发展最为强势的是女真族。从公元1000年前后，长白山附近的女真族完颜部逐渐壮大起来，并统一该地区，建立金国。公元 1125年，金国灭掉了自己的劲敌辽国，然后把宋朝赶到长江以南。后来，金国又被新崛起的蒙古族击溃，但是，这一个强悍的民族并未消失，一直占据着现在吉林省的多数地区。努尔哈赤于公元 1583～1616 年之间统一女真各部，建立了后金国，并将自己的民族改称为满族。公元 1636 年，后金国改名为清，挥兵入关，形成了为期近 300年的对中原的统治。

由于远离中原政权，加上地形与气候的限制，东北始终是个封闭的地方。据说，当年中原的人们捡起一枝形状怪异的箭时，竟然无人知道它来自何方，直到把它拿到博学多闻的孔子面前，才算知道它是来自北方的“肃慎之矢”。可见当时人们对东北的认识是多么的浅薄。

事实上，即使是那些已经入主中原的君王们，也一直试图将东北当作自己的后院封闭起来。他们认为，东北是自己的“龙兴之地”，有必要严加保护。清代，政府不准汉人任意迁入屯垦，使原本已经是地处边远的东北，更加中断了与中原的交流。

中原与东北少数民族曾是一种敌对的关系。任何一个强大起来的北方民族都想把肥美的中原当成一块蛋糕吃掉，这就是血腥的中国北方史。女人们肯定参与了这些争夺土地的战争。至少，我们在刘兰芳的民间评书中，知道辽代有一个厉害的萧太后。这位萧太后既通政治，又通军事，史书上说她“善驭左右大臣，多得其死力”，另外，她自己也说她“惟在得人”，所以，萧太后统治的时期，正是辽国最强盛的时期。

中国先后出现了几个能够治理国家的女皇帝和皇后，比如武则天和慈禧，但若论军事天才，她们谁也不能与萧太后相比。另外，我们还知道，萧太后有几位美貌的女儿，使得动枪，耍得动刀，个个都是巾帼英雄。然而她们非常心仪中原男人，结果有两位公主都嫁给了杨家的儿郎，弄得自己身份尴尬，在母亲面前丧失了立场。由此我们可以想到，再蛮的女孩子也还是女孩子，她们更喜欢优雅的男人，而杨家的儿郎——尽管他们也是武将——毕竟还是要比草原上的汉子优雅得多。

除此之外，我们对古时候的北方女人可谓知之甚少，有限的几本史籍也帮不了我们多少忙。不过，从有关记载中，也可以了解到一些有关她们衣食住行的细节，比如她们的服饰。据《三朝北盟会编》记载，为了抵御寒冷，辽代契丹人服饰“多皮衣，皆以厚毛为衣，非入室不撒。好白色，短而左衽”。平时，男人大多穿圆领窄袖长袍，系腰带，足踏皮靴；女人服饰则为直领左衽的圆袍，前指地，后长而曳

地尺余，头戴帽子，手戴手套，同样系腰带，穿皮靴。服装的颜色都很鲜艳，男为白下衣，蓝中身，红圆领，黑皮靴，女则是浅绿色长衫，系红腰带，左侧佩黄色葫芦状荷包及黑色小皮囊，头戴绿顶黑皮小帽，更见女性的俏丽和妩媚。另外，女人多佩饰物，如项圈、耳坠之类，显示出在这个男女可并肩上阵的骑马民族中，同样存有一份阴柔的女人气息。

到了清朝时期，女人们就不怎么上马打仗了，历史上少了不少女英雄，却成就了不少擅长宫廷斗争的女人。从影视作品中，我们就可以看出，满族女人是富于心计的，大清宫往往操纵在个把女人手里，连贵为天子的努尔哈赤及其子孙都拿她们没有办法——不是没有办法，实在是因为这些皇帝老子们宠爱她们。从这一点上来说，满族男人倒也很可爱，对外能使横，对待女性能宠幸，爱江山也爱美人。对女人来讲，这是她们的福气，同时也是她们的不幸，因为一旦弄权过分，也难免要遭到男人们的戕害，毕竟天下还是男人们的天下。

从皇宫说到民间，从前的妇女是无所谓职业的，我们对她们的了解也只能限定在她们的衣食住行、婚姻家庭生活各方面。首先接触的是服饰，这是女人的脸面，至少体现了女人们的表面特征。在这一点上，仍然需要感谢现在的影视文化，由于其特别钟情于大清王朝，所以，最近几年来，我们几乎每天都能在电视上看到身着光艳的“满族女人”，至少是外表上的满族女人。

满族妇女们喜欢穿袍服，也就是世人皆知的旗袍，满语称“衣介”。实际上，不仅女人们穿旗袍，满族男子也穿旗袍，但其样式和结构都比较简单。他们更喜欢穿马褂。满族妇女穿的旗袍，样式美观大方，讲究装饰，领口、袖口、衣襟各处都绣有不同颜色的花边，有的多至十几道，穿起来匀称苗条，姿态优美。有一种女式旗袍叫“大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挽袖”，把花纹绣在袖里，穿着时，把花纹“挽”出来，就简直是一种夸张的美丽了。

满族妇女所穿旗袍，从样式到做工都十分考究。最一般的，也要在旗袍领口、衣襟、袖边等处镶嵌几道花条或彩牙儿，最精致的还要镶上 18道衣边，才算是美。上个世纪二三十年代，旗袍开始在市民中风行，它的长短、肥瘦、样式都发生了一定变化，开禊从四面改成了两面，下摆也由宽大改为收敛，袖口的宽窄则更为随意；整体来看，穿着更加合体。现在的旗袍已经成为了一种标志性服装，从世界范围来看，它甚至代表了中国的传统服饰，俨然中国的“国粹”。在各种礼仪活动中，女司仪一般选择身着旗袍，以示中国文化的典雅庄重。至于漂亮不漂亮，看张曼玉就行。

满族妇女在成年前，只在脑后梳一根单辫，辫梢上缠一红头绳，就像《白毛女》中喜儿那样子。唯一不同的是，其辫梢上还常饰有以金银、珠宝制成的别致珠坠角，随辫摆动，以示美观。其前额要剪成刘海，这一点与汉族习惯并无二致。满族已婚妇女必须绾发盘髻，中间横插一根银制的扁方，称“高粱头”。其中最典型的是梳“两把头”，将头发束在头顶，编成“燕尾式”，长头发在后脖颈上，并戴上扇型发冠。这种发型在今天的历史题材影视作品中经常看到。

满族妇女喜欢鲜花，格格们尤甚，她们把喜欢的东西都插在了头上。另外，我们还可以看到，她们的头发上还插有金银、翠玉等制成的压发簪、珠花簪。这些花呀、簪呀、冠呀的东西，搞得头部无限膨胀，有时给人一种头重脚轻之感。尽管满族妇女都不缠足，但穿的是那种高跟的旗鞋——俗称“花盆底”，这就使她们走路时丝毫不敢摇头晃膀，的确很累。

满族姑娘结婚时要“扯脸”，也就是用线将脸、颈鬓部汗毛绞掉；

还要修整双眉，开始“上头”，即梳头翅儿。“扯脸”的风俗在关内汉人中也有，不知道是汉人影响了旗人，还是旗人影响了汉人。在满族妇女中，“上头”是已婚的标志，年轻已婚妇女均梳这种发型。进入中年以后，便不再盘“头翅儿”了，而改梳“团头”，其造型类似一个带花纹的馒头。但“团头”不同于一般妇女的“疙瘩髻”，或者叫“香蕉卷儿”。两者梳法不同，位置也不同，“团头”在头的正上方，“疙瘩髻”则在脑袋后下方。

不要小看了满族妇女的女红，她们的手工技艺一点都不次于灵巧的江南女子。早年的时候，满族女孩自幼就开始学习刺绣、描画，这是她们的功课。多数满族家庭受汉族影响，希望自己的女儿安安稳稳地在家修女德，习女红。过去闺女出嫁，婆家不仅要看姑娘的家风、人品，还要看是否有一手好的针线活，特别是刺绣的手艺。从满族民间刺绣品的特点来看，它们一般都具有强烈的民族与地域特色，造型夸张、粗犷，图案拙朴、自然，色彩浓艳大胆，冷暖对比强烈，蕴涵着朴实的情感和吉祥如意的情调。

从家庭关系上来说，早期的满族妇女地位非常低下，这一点，从其婚姻习俗中就可以看出。第一，满族通婚不严格讲究辈分，比如清太宗皇太极的后妃中，就有三人与他是亲姑姑、侄女的关系；第二，寡妇再嫁为普遍现象，而且不受歧视。妇女死了丈夫后，可以嫁给自己的小叔子，甚至嫁给不是自己亲生的儿子。但这并不代表着女性的自由，因为在早年的满族社会里，还带有男性氏族制的痕迹，妇女是被作为一份财产对待的。丈夫死后，这份“遗产”只能由与他血缘关系最亲近的氏族成员，也就是兄弟子侄辈来继承。当然，在与先进文明的接触中，特别是入关后，满族人逐渐接受了汉族的儒家伦理道德，加上所处社会环境的变化，一些陋习也就逐渐消失了。

02 移民潮带来的初期繁荣

汉族人进入东北的历史至少可以追溯到古代的商纣时期，据说，为了逃避战乱，一支黄帝的后代就在这时候迁移到了东北。其后，作为一块类似于苏联西伯利亚地区的流放之地，历代都有获罪之人——一般连其家属一起——被发配到这里。但这种规模很小的移民根本改变不了东北的民族格局，更改变不了东北的历史；对东北的政治经济发生深远影响的，是发生在明末清初以后的大范围移民运动。

一个封闭的民族是做不成什么大事的，实际上，清朝的开创者努尔哈赤在统一女真族的过程中，也一直同汉族人打着交道，而且，正是因为一直利用汉族人的先进农垦技术，才使他的部族逐渐强大起来。这就是努尔哈赤所奉行的“恩养”政策，其主导思想是：给汉人土地耕种，允许他们定居在自己的土地上，并严格规定女真人不许欺负他们。于是，汉族人欢欣鼓舞，大批明末难民拥入东北，为荒蛮而凄凉的黑土地带来了一份繁荣。

但是，好景不长，努尔哈赤在国力大增的情况下，开始觊觎中原的土地。为了安排好自己的大后方，不致让已成规模的汉人们趁机作乱，努尔哈赤的策略是，把汉人们迁到更为遥远的地方。这一次，汉人们的创业梦想彻底破灭，及至满族人在完成统一中国的霸业时，东北再次呈现荒芜。为此，满族人执政后，特地颁布了《辽东招民开垦例》，奖励汉人向东北移垦，以恢复其“龙兴之地”的繁荣昌盛。

此时，关内的汉人正遭遇着流离失所。大量的土地被新入关的满人圈占，整村整屯的农民被逐出家园，成为无田无家的流民。《开垦例》的颁布，对汉人流民来讲，是一个充满苦痛的希望，是一个没有选择的选择。于是，大家携儿带女，或经山海关，或经渤海水陆，成群结队奔往辽东。在这里，汉人们除了从事自己的老本行——农业生产——以外，还可以到山里去采参、狩猎、伐木或者淘金，挣点零用钱。所以说，这里虽然自然条件不如关内，倒也成了汉人们的一块乐土。

然而，满族人的政策是靠不住的。满族人的政策要对满族人有利，一旦有损于他们的利益，他们自然就要变卦。据说，这次变卦的根本原因是汉人流入过多，人满为患，抢了旗人的饭碗。具体来说，就是动摇了东北旗人赖以为生的根基——采参业。不仅如此，由于人口的急遽增加，物价日日看涨，旗人们开始叫苦不迭。清朝皇帝自然关心自己的家乡子民，怎能让外族人抢了自己的饭碗？于是，一道禁令，把东北封起来了事。

但是，这一次，汉人已经在东北尝到了甜头，皇帝的禁令也禁绝不了他们到东北寻宝的决心。再加上，汉族人已经在东北站稳了脚跟，自然会有亲戚邻居前去投奔。所以，尽管关口稽查严密，他们还是千方百计地躲过盘查与追捕，不畏艰险奔赴东北。意外也是不可避免的，比如，打猎伐木时在深山老林里被野兽吃掉，或者采参时不幸跌下悬崖而丧命。其冒险精神不亚于当今的偷渡客，有冒险就会有牺牲。人们都说“闯关东”，一个“闯”字透露出的不啻是浸透了血与泪的悲壮与艰辛。

清朝灭亡后，其禁令自然废止，为闯关东去除了一道人为的限制。同时，因为交通条件的改善，使流入东北的汉人再次急遽增加。

据统计，从辛亥革命到九一八事变，前后 20 年左右的时间里，东北地区的人口比清末增加了一倍还多。1923～1930 年，北方的山东、河南等地连年遭受水旱灾害，七年间年年颗粒无收，再加上中原地区战争频仍，走投无路的人们再次把目光转向了关外。与以往不同的是，这次他们不是去寻宝，而是去逃难。

这些都是标准的难民，其热切的希望就是“混口饭吃”，按照山东老乡的话说就是“被逼无奈闯关东”。遑论什么舟车便利，因为他们身无分文，其中的大多数甚至连随身带的干粮都没有，只好沿途乞讨，沿途饿死冻死的大有人在。更有甚者，有些远走关外的父母因为不忍心让孩子跟着挨饿受冻，只好痛下决心，在半路上就将自己的儿女卖掉或者送人。就这样，卖儿卖女不忍看，一路辛酸走关东。多少年后，不少河北、山东的农民都在生产队的忆苦思甜会上，滔滔不绝地讲述自己的逃荒史。因为眷恋故土，解放后，不少闯关东的人都又回到了家乡。原本他们都是不善言辞的，然而当他们讲述起自己的亲身经历时，却都是那样的绘声绘色。

在这种自发移民的同时，北洋政府和张作霖父子有组织、有目的地向东北大量移民，使东北地区的人口结构和政治格局发生了根本变化，严重影响了俄国和日本对满洲的扩张战略。当时，东北的真正统治者、北洋军阀张作霖父子实行“整军精武，励精图治”的政策，开矿山、修铁路、建银行、办学校，在松辽平原积极实行军垦，只用了 10 年时间，就使东北的经济有了飞速的发展。而那些建设者们，就是整车皮地从山东、河北甚至河南、安徽等地拉来的移民。

03 中央大街上曾经的风流

东北一直是个让俄国人醉心的地方，清代中俄双方签订的《瑷珲条约》,也并没有能够满足他们侵吞东北的野心。19 世纪末期，中日甲午战争结束，中方被迫签定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作为其中的一个条件，辽东半岛成了日本的殖民地。但是，这一结果不但让很多中国人不能接受，连中国的近邻俄国也不愿意接受。这道理很简单，自己嘴边的一块肉,岂能让别人抢去。

俄国正式出兵东北是在 1900 年，当时，义和团运动风起云涌，清朝统治岌岌可危，寡耻的清政府只好借八国联军之力镇压义和团。俄国人趁此机会，出兵侵占了中国东北全境。尽管其后爆发的日俄战争以日本人的胜利而结束，但在俄国占领东北期间，还是对东北造成了长远的影响。这种影响体现在各个方面，其中在东北随处可见的欧式建筑就是例证，比如哈尔滨的中央大街以及它的标志性建筑——圣索菲亚大教堂和马迭尔饭店等。

可以说，在东北的所有城市中，哈尔滨是受俄国文化影响最大的一个，至今仍残留着白俄时代的痕迹。从上个世纪初开始，随着中东铁路的通车，30 多个国家的几十万侨民涌进哈尔滨，终于使这座松花江边的小渔村一下子发展成为一个国际化的大都市。据说，在上个世纪二三十年代，这里不仅有俄罗斯、法国、美国、德国等十几个国家的领事馆，还有数十家外国银行和众多的工商企业。因此，不难想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像，历史上的中央大街是一条充满洋楼、洋货、洋人的洋街。

中央大街始建于 1898 年，因为最初以中国居民为多，所以被称为“中国大街”。它北起现在的防洪纪念塔，南至经纬街，全长约 1.5 公里。街道两侧建有欧式及仿欧式建筑 71 栋，表现为欧洲文艺复兴时期、巴洛克风格、折中主义以及 19 世纪新艺术运动等多种建筑风格，使中央大街成为远东最著名的街道。 1925 年，中国政府收回了哈尔滨的市政政权，将中国大街改称为中央大街。我们可以从东北作家阿成的文字里感受到那种热闹和繁华：

> 中国大街两旁有许多店铺，像面包房、熟肉店、鲜花店、乐器店、五金商行、时装店、美容美发店、啤酒馆、咖啡馆、旅馆、外文书店、渔具店、猎具店、邮电局、首饰店等等，一家挨着一家。当年在人行道上行走的，除了部分中国人外，大多是由于战争的原因流亡到哈尔滨的洋人。他们分别来自德国、丹麦、波兰、奥地利、俄罗斯等十几个国家，大约有几万人。他们当中不乏才华横溢但生不逢时的建筑师，头脑机敏又一筹莫展的商人，端庄而又悲怆的牧师，不知天高地厚又满脸泪水的诗人，风情万种又喜欢到处游荡的娘们儿，良知未泯已经打算重新做人的贼和杀人犯，以天下之忧为己任的失意政客，胸前挂着银十字架又放浪形骸的酒鬼，浪迹天涯的画家和委屈得不行的音乐家以及活得幼稚而又固执的探险家。当然，大多数是背井离乡的、普通的外国侨民。在他们当中，有相当一部分人手里都有些钱。流亡地哈尔滨对他们来说是一个梦。于是，他们像天真的孩子似的，出钱，出智慧，出劳力，在这座城市里建各式各样的楼房、商店、街道、民宅、花园，总之，努力把这里建成他们自己家乡的

样子，使他们的灵魂能够生活在一个真实而又充满着理想色彩的环境里。尤其是中国大街，简直成了世界各国建筑的博览会，法国风格的、英国风格的、俄罗斯风格的、巴洛克风格的、雅典式的等等。要知道，这些建筑大多数出于一些俄国的建筑设计师之手，而这些俄国的建筑师又多受欧洲特别是法国建筑师的影响。在这些建筑上无不体现着折衷主义、法国古典主义以及希腊、古罗马文艺复兴时期的艺术风格，让人看得脖子发酸。

圣索菲亚教堂是中央大街上的代表建筑，构成了哈尔滨独具异国情调的人文景观和城市风情，也是沙俄入侵东北的历史见证和研究哈尔滨市近代历史的重要珍迹。 20 世纪初，随着中东铁路建成通车，沙俄军队进驻东北，为了安慰远离家乡的士兵，沙俄决定在哈尔滨建筑一座教堂。于是，经过长达数年的精心设计和施工，一座富丽堂皇、巍峨壮观、典雅超俗的建筑精品宣告落成，它就是著名的圣索菲亚大教堂。

说到中央大街，不能不说到萧红这位上个世纪最具才情的东北女子。萧红的身上体现了东北女人的反叛精神和我行我素的性格特点，而这一特点恰好决定了她一生的命运：抗拒父权，抗拒包办的婚姻，抗拒男人的薄幸与命运的不公，终生过着漂泊流浪的生活。哈尔滨是萧红早年居留过的地方，中央大街则见证了她和恋人萧军的一段激情燃烧的岁月。

现在的中央大街已经变成了一条步行商业街，是市民们疯狂购物的场所，又是新兴的旅游观光地。早年被破坏的圣索菲亚教堂已经修复如初，马迭尔饭店还在经营着，但饭店的规格已经不能和早年相比了……

04 老工业基地已逝的风光

建国后的五六十年代，是东北经济发展的最好时期。因为朝鲜战争的原因，整个东北地区都成了抗美援朝的大后方，军工企业及其相关产业迅猛发展。

因为有解放前的工业底子，有丰富的资源，从 50 年代到 80 年代，东北一直是中国工业的大动脉，这一点，从当年的一些统计资料中就可看出。在建国初期，上海是中国的轻工业基地，其轻工产品占全国产量的 1/3 以上，一时间，“上海货”成了日用工业品的代名词。然而，一般老百姓所不了解的是，影响国计民生的新中国重工业却有 2/3 分布在了东北。特别是辽宁省，其钢铁、煤炭、成品油、电力、机床、军工等产品占全国份额的 80% 以上。建国后，随着国家“一五”计划的制定实施，东北成了全国工业的原料基地、人才基地、技术基地，有效地支援了全国的工业建设。据统计，从 50 年代到 80 年代的这 30 年里，光是从东北迁向祖国中南、西南、西北地区的大型企业就有数千家，输出的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以及产业工人更是数以万计，极大地促进了当地的工业化，提高了当地的人口素质。

然而，曾经的辉煌留给东北人的却是一份苦涩的记忆。历史进入 80 年代，改革开放的春风吹遍大江南北，广东红了，上海火了，对新中国的建设做出过巨大贡献的东北却依然担当着“为他人做嫁衣裳”的尴尬角色。比如，在 1988 年全国上缴税利的前十名中，有四

个来自辽宁省，加上排在鞍钢之前的大庆油田，东北一共占了五个！而这时候的东北经济，已经显现出发展后劲的不足：工业设备老化，技术落后，企业留利过少，自我发展资金短缺等。为此，东北工业基地错过了 80 年代后期工业领域升级换代的良机，直接导致了上个世纪末东北经济的萎缩和大量产业工人的失业。

如今到了东北，听到最多的是下岗的故事，看到最多的是下岗工人。社会上曾经流传过一个离婚的男人因为买不起肉吃而把自己的孩子毒死的故事，让人听了备感辛酸。虽然我们无法考证这个凄惨的故事到底发生在哪座城市，然而，当你来到沈阳，来到这座曾经是中国最大、最辉煌的工业城市，目睹它今天的衰败与潦倒时，你一定会想到，那个故事也许就发生在这里。

承受压力最大的还是那些女人们，她们不但要算计着挣钱，还要算计着花钱，为一个家庭做好财务工作。铁西作为下岗失业问题的重灾之重，大部分家庭的生活费用在 500 元左右，有的只能保持在 200 到 300 元，算计不好，一家人就要挨饿。有些家庭平时很少吃肉，每月只能吃一两次肉，蔬菜买最便宜的大白菜、萝卜、土豆等。女人们再也没有心情去逛商场了，往日伙同姐妹们逛商场买新衣的记忆已经变得越来越遥远。

生活已经把女人们逼到了绝路上，所以有人“只要给钱，啥都干”。很多人做起了小生意，但是，漫步沈阳街头，你还可以看到很多女人在做另一种生意。怀着沉痛的心情，记者记录下了这些女人的灰色生存：

在太原街行色匆匆的人流中，奔走着一些形迹可疑的女人身影，她们过于大胆、开放的装扮和修饰过的蛊惑眼神成为这个城

市夜晚最暧昧的表情。在繁华的商业街背后，有许多灯光稀冷的小巷，通向众多灯红酒绿的所在。她们是那儿的常客，被称为“小姐”。

“这哪里是小姐？分明是大嫂嘛！”在东北饭店的舞厅门口，一位跃跃欲试的中年看客失望地嗤笑道。

她们确乎不再年轻，厚厚的脂粉也无法掩盖困顿生活带来的局促和怨怼。她们穿行在人们轻薄、嘲弄和同情的目光中，表情冷漠，内心挣扎。

候在舞厅门外的的士司机告诉我，这些“小姐”大都是本城的下岗女工。几年前这座城市夜生活的主角还是来自农村的妙龄少女，转眼间这些被汹涌的失业大潮抛到贫困边缘的女人们，开始走进晦暗的夜色，走进从前她们所不齿的生活里。

晚 7 点半。舞厅里的乐声开始响起，灯光也扑朔迷离起来。男人女人们仍在鱼贯而入，票价 5 元，许多女人出示的是月票。男人们嘻嘻哈哈，露出沉迷于声色的惯常嘴脸；女人们脸上挂着屈辱的风尘气，逢场作戏地穿梭在久久低回的音乐与光影中。

10 块钱 3 支曲子，全沈阳都知道她们的价格。陪舞成了她们在匮乏的就业机会之外唯一的选择。然而，一位好心的的士司机劝说我不要单独走进这样的舞厅。“里边简直不能看！”他带着鄙夷同时又是沉重的叹息说，“没法子，现在工作太难找，她们总得活下去，何况还有孩子、丈夫！干这行不需什么本钱，钱还来得快！”

这就是东北女人们苦痛的生活。她们不得不放弃尊严，是因为有一件事比尊严还要重要，那就是活着。一位东北母亲在《当代工人》

上坦陈自己的尴尬处境：“我和丈夫以前都是工人，现在他给一家商店打杂，每月挣 300 元钱。大女儿离婚后带着孩子回到我这儿，自己开了个小买卖也不景气。三女儿还在读幼师。这一大家子人，每月几百块钱，哪够吃的？多亏了二女儿，她漂亮，身边总围着男人，她不在家住，但总回来，带些钱，还有彩电、空调什么的。我这个当妈的，知道这些东西是哪来的，但我没法不收下，也没法让女儿不那么做。穷怕了，那点儿道德和自尊，能顶日子过、能顶钱花吗？”

尽管东北女人做事决绝，但是，为了尊严而放弃生命是另外一件事。她们原本都有一份幸福的生活，她们原本都有一个体面的职业，她们原本不想这样生活，但是，说来说去，这些原本都不是她们的错……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